

证券代码：688091

证券简称：上海谊众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劲松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劲松先生、孙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2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其他3名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1名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吴英理先生、吕伟先生、翟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其他 2 名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 1 名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表决情况：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